

#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60 宜蘭市負郭路 21 號  
聯絡人：楊家瑋  
電話：(03) 932-0876  
傳真：(03) 932-0834  
電子信箱：ilta@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3 日  
發文字號：宜縣教師會字第 990073 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代理代課教師於聘期外上班待遇支給疑問，請函釋見復。

說明：開學前暑假期間學生返校之開學準備日，擔任導師之代理代課教師亦至校到班級執行導師職務，例如代理代課聘期為 8 月 30 日週一開學日起，代理或代課教師於 8 月 27 日週五教學準備日到校執行導師職務帶領學生，其待遇如何支給，請函釋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



鄭嘉偉